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新竹市政府 函

台北市大安區光復南路268號5樓

地址：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承辦人：陳玉如

電話：03-5216121#261

電子信箱：02853@ems.hccg.gov.tw

受文者：華廷國際設計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3月6日

發文字號：府城工字第107004099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107年3月2日辦理之「港南運河親水再造計畫工程」施工現場協調會會議紀錄乙份，請查照。

正本：富石營造有限公司、華廷國際設計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本府城市行銷處

市長林智堅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

「港南運河親水再造計畫工程」施工現場協調會 會勘紀錄

- 壹、 會勘時間：107年3月2日(星期五) 13時30分
- 貳、 會勘地點：海埔路600號(港南青年活動育樂中心)
- 參、 記錄：陳玉如
- 肆、 出席者：詳如簽到簿
- 伍、 會勘決議：
 - 一、 本案為配合中央單位期程而先辦理工程發包，港南青年活動育樂中心請設計單位再依地質鑽探報告及混凝土鑽心報告結果，重新評估本案設計內容，並納入後續變更設計檢討。
 - 二、 本工程內建物拆除及整修部分暫緩施作，工區內樓高一層之建築物待財產報廢行政程序完成後即可拆除，港南青年活動育樂中心依本府另行通知後即進行整修作業，有關建物停工之展延工期依報經本府核備之預定進度表要徑核定之。
 - 三、 由於本工區內尚有部分物品涉及市府財產編列問題，請承商於施作時先暫時堆放於港南青年活動育樂中心。
 - 四、 考量後續維護管理方便，請設計單位依自行車道動線評估觀夕平台上方抵石子地坪變更為瀝青混凝土地坪之可行方案，並納入後續變更設計。
- 陸、 散會：14點00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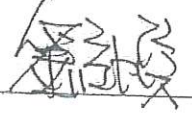

「港南運河親水再造計畫工程」施工現場協調會

出席簽到簿

壹、時間：107年3月2日(星期五)下午13時30分

貳、地點：本府城市行銷處會議室

參、出席人員：

單位	簽到處	單位	簽到處
富石營造有限公司		華廷國際設計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政府 城市行銷處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新竹市政府 函

台北市大安區光復南路268號5樓

地址：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承辦人：陳玉如

電話：03-5216121#261

電子信箱：02853@ems.hccg.gov.tw

受文者：華廷國際設計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6月19日

發文字號：府城工字第107009408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107年6月11日辦理之「港南運河親水再造計畫工程」第一次變更設計討論會議會議紀錄一份，請查照。

正本：富石營造有限公司、富石營造有限公司(工務所)、華廷國際設計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艾奕康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本府城市行銷處

市長林智堅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

「港南運河親水再造計畫工程」第一次變更設計討論會議 會議紀錄

- 壹、 會議時間：107年6月11日(星期一)下午1時00分
- 貳、 會議地點：新竹市政府城市行銷處會議室
- 參、 主持人：游科長蘭英 記錄：陳玉如
- 肆、 出席者：詳如簽到簿
- 伍、 會議決議：
- 一、因現場開挖後發現既有步道部分基礎已龜裂，步道混凝土請設計單位配合開挖後之現況調整新設步道之範圍及施作方式，並納入變更設計預算書圖。
 - 二、為樽節本府預算，新設之燈具建議參考本處「17公里沿線景觀改善計畫工程」燈具型式，燈桿材質更改為鍍鋅鋼管，並請以海岸環境的特殊性規範鍍鋅量。
 - 三、為樽節本府預算及整體美觀考量，變更設計預算書圖請刪除增設港青育樂中心一、二樓塑木材質天花板及屋頂防水層施作等工項。
 - 四、為整體美觀考量，請調整港青育樂中心一、二樓銜接樓梯之位置。
- 陸、散會：下午2點00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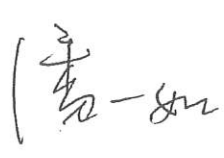




「港南運河親水再造計畫工程」第一次變更設計討論會議

出席簽到簿

壹、時間：107年6月11日(星期一)下午13時00分

貳、地點：本府城市行銷處會議室

參、出席人員：

單位	簽到處	單位	簽到處
潘一如 老師		華廷國際設計 顧問股份有限 公司	
富石營造有限 公司		新竹市政府 城市行銷處	 

正本

檔號：

保存年限：

新竹市政府 函

10694
臺北市光復南路268號5樓

地址：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承辦人：洪品宣
電話：5216121#261
電子信箱：04913@ems.hccg.gov.tw

受文者：華廷國際設計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7月16日

發文字號：府城工字第107010530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會議記錄及簽到簿

主旨：檢送 本府辦理「17公里沿線景觀改善計畫工程」及「港南
運河親水再造計畫工程」設計協調會會議紀錄乙式一份，請
查照。

正本：金春福營造有限公司、富石營造有限公司、華廷國際設計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本府城市行銷處

市長林智堅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

召開「17公里沿線景觀改善計畫工程」及「港南運河親水再造計畫工程」設計協調會

會議紀錄

一、開會事由：召開「17公里沿線景觀改善計畫工程」及「港南運河親水再造計畫工程」設計協調會。

二、開會時間：107年7月4日(星期三)上午9時00分

三、開會地點：新竹市政府城市行銷處會議室

四、主持人：新竹市政府城市行銷處觀光工程科 游科長蘭英

五、出席者：詳如簽到簿

六、與會討論內容：

1. 「17公里沿線景觀改善計畫工程」設計修改事宜。
2. 「港南運河親水再造計畫工程」設計修改事宜。

八、會議結論：

17公里沿線景觀改善計畫工程：

1. 17公里自行車道於南港賞鳥區周邊新設戶外座椅部分，請參考「南港賞鳥公園幽徑景觀再造計畫」一案之座椅型式設計，已達整體景觀一致性。
2. 港南運河側之河岸人行空間以整體粉光拉毛鋪面為主。
3. 港南運河側舊有欄杆因無法修復，因此拆除後請延續原有「港南運河親水再造計畫工程」之欄杆型式設計。
4. 港南運河側需在裸土部分種植植栽，提升整體自行車道綠覆率。

港南運河親水再造計畫工程：

1. 17公里沿線靠近港南一帶之欄杆圍籬保存狀況良好，以現有繩索方式修補。
2. 港南車道較陡峭的部分需新增斜坡警示及警示標示牌等設施。
3. 靠鋼構橋下兩側之自行車道，因「十七公里沿線景觀改善計畫工程」開挖管線、本案花台修復等工程造成AC等開挖補丁，因此本段AC重鋪。

九、散會時間：107年7月4日(星期三)上午11時30分。

「17公里沿線景觀改善計畫工程」及「港南運河親水再造計畫工程」

設計協調會會議紀錄

簽到簿

- 一、會議事由：「17公里沿線景觀改善計畫工程」及「港南運河親水再造計畫工程」設計協調會會議
- 二、會議時間：107年7月4日(星期三)上午9點00分
- 三、會議地點：本府城市行銷處
- 四、會議單位：如下表所示

出席者	簽到
金春福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張西嘉
富石營造有限公司	劉景良
華廷國際設計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陳宏銘 許子 袁慶山 翁社賢
城市行銷處	游蘭英 洪品臣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新竹市政府 函

台北市大安區光復南路268號5樓

地址：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承辦人：林書好
電話：03-5216121#261
電子信箱：02934@ems.hccg.gov.tw

受文者：華廷國際設計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8月22日

發文字號：府城工字第107012796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107年8月8日辦理之「港南運河親水再造計畫工程」變更設計討論會議會議紀錄一份，請查照。

正本：華廷國際設計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富石營造有限公司(工務所)、富石營造有限公司

副本：本府城市行銷處

市長林智堅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

「港南運河親水再造計畫工程」變更設計討論會議

會議紀錄

- 一、開會時間：107年8月8日(星期三)下午3時00分
- 二、開會地點：城市行銷處會議室
- 三、主持人：游科長蘭英
- 四、出席者：詳如簽到簿
- 五、會議結論：
 1. 工區內紀念銅像位置先請設計單位指定評估位置後，再與當地里長討論。
 - 1 本次就變更項目進行檢討，請設計單位確認平台預算經費，是否有重複編列。
 3. 東岸榕樹密植，為整體美觀及生態濕地淨化考量，在渠道上種植濕生植物。
 4. 考量預算與植栽維管問題，請調整植栽數量及種類。
- 六、散會時間：107年8月8日(星期三)下午4時00分

正本

發文方式：電子交換（第一類，不加密）

檔 號：

保存年限：

新竹市政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 函

30051

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地址：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承辦人：李姿瑩

電話：03-5245314

傳真：03-5241785

電子信箱：02824@ems.hccg.gov.tw

受文者：新竹市政府城市行銷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8月17日

發文字號：府工查字第107000022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本小組107年8月14日派員查核貴處承辦「港南運河親水再造計畫工程」工程查核報告乙份，請依所列缺失事項，於107年9月14日前將改正結果函復本小組備查，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工程施工查核小組組織準則』及『工程施工查核小組作業辦法』辦理。
- 二、本工程查核分數為79分，等級列為乙等。
- 三、有關部分需檢討改善事項，請督促監造單位及承包廠商於規定期限內依規處理見復；改正結果請填寫於「工程查核改善對策及結果表」及「缺失改善前、中、後彩色相片表」。表單可至工程會網站，「工程施工查核小組查核委員線上交流園區」下載：https://www.pcc.gov.tw/Content_List.aspx?n=F1B0B632EEA1F749
- 四、品質缺失扣點情形：
承攬廠商(富石營造有限公司)：扣 2 點。
委辦監造廠商(華廷國際設計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扣 2 點。
廠商總計扣點數 4 點，請依規定扣款。
- 五、專業人員缺失記點：(工作評量紀錄)
監造單位派駐現場人員：記 2 點(劉効賢記2點)
專業人員總計記點數 2 點，不扣款。

城市行銷處107/08/17林書妤



271070005307

正本：新竹市政府城市行銷處

副本：本府行政處(管考科)、政風處、工程施工查核小組

新竹市政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

新竹市政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 查核紀錄 〔不預先通知〕

列管計畫名稱	無		計畫主辦機關	(未填:無)	
標案所屬工程主管機關	經濟部水利署		查核日期	107年08月14日	
標案名稱	港南運河親水再造計畫工程		地點	新竹市香山區	
標案執行機關	新竹市政府城市行銷處		專案管理單位		
設計單位	華廷國際設計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監造單位	華廷國際設計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商	富石營造有限公司
發包預算	72,871(千元)		契約金額	69,500(千元)	
工程概要	既有建物拆除整修.主題公園設置.環境(堤防)綠化				
工程進度、經費支用及目前施工概況	截至 107 年 07 月止： 一、工程累計進度：預定 26.86%；實際 38.10%； 二、經費累計支用：預定 18,668 千元；實際 26,479 千元。 三、目前進行 花崗石板鋪設、人口造型花台、斬石子底層混凝土施作				
查核委員	外聘：崔盛家、陳慶芳 內聘：(無)	開工及預定完工日期	107年03月01日至 107年12月24日		
領隊及工作人員	領隊：莊志明 工作人員：羅正智、李姿瑩	查核分數(等級)	79分(乙等)		
優點	1.已建立督導機制，辦理3次工地督導，並填寫督導記錄及辦理後續追蹤改善。 2.主辦機關於7月3日、3月21日、8月等共進行工程品質督導3次，並提出缺施，追蹤改善記錄。 3.主辦機關有核定監造計畫記錄。 4.試驗報告有依照規定判讀。				

	<p>5.專任工程人員到廠督導 10 次之多，且都詳細記錄，值得肯定。</p> <p>6.自主檢查表有檢附檢查照片標示拍攝日期歸檔。</p> <p>7.鋼筋、模板等工程有依照規定於檢驗停留點填寫查驗申請單申請查驗。</p> <p>8.工程告示牌有依照規定格式製作。</p> <p>9.混凝土試體由監造單位與承包商會同派員辦理送驗及會驗，符合規定。</p> <p>10.工區出入口有設置活動拉門進行出入管制。</p>
缺點	<p>1.1.督導小組只偏重工地督導，有關監造廠商與承包商之品質文件是否符合需求(包含監造廠商檢驗停留點之設定與實際執行是否相符、查驗紀錄表及自主檢查表之填寫是否落實、材料送審管制項目之完整性、材料檢試驗取樣及送驗之程序及時程管制、監造報表及施工日誌紀錄是否詳實等)，請注意加強督導，尤其是檔案管理需再加強。2.工程於 3 月 1 日開工至今已 6 個月，品質督導次數尚待加強。(4.01.04)</p> <p>2.工程未按照實際進度辦理估驗計價，迄今尚未估驗，請注意依照契約規定確實執行。(4.01.99)</p> <p>3.監造廠商除了內部稽核外，未對承包商進行外部稽核，請注意是否依照監造計畫之規定辦理，並檢討稽核系統及流程。另稽核之目的是驗證品管制度是否在工地有效的運行，故稽核人員之稽核報告應詳細記載品質文件之執行與工地執行是否相合，工地缺失亦應納入請工地相關人員檢討改進，請加強執行。(4.02.01.08)</p> <p>4.1.施工查驗隨機查驗不足(例如鋼筋工程)，請改善，以明權責；紀錄表之填寫應另外附圖標示檢查範圍、直接標註量化值等檢查結果，以確認抽查頻率及樣本數是否符合計畫需求，並解決一般詬病之代表性不足問題。2.材料設備管制總表為舊格式，請依照工程會最新規定格式更新，並與承包商共用以建立溝通平台。「預定」及「實際」送審日期均相同，有違常情，只是一張統計表，無實質管制功能，流於形式。另建請沿用舊表之「預定」及「實際」進場日期、「備料時間」等欄位，俾能落實物料管理與時程管制。3.試驗報告判讀只簽名未註明日期，難以事後查證及追蹤管制。4.無路緣石、花台等施工抽查驗記錄，未落實執行查驗。(扣 2 點)(4.02.03.04)</p> <p>5.監造報表有關材料試驗之進場、取樣、送驗、會驗過程及試驗結果應全程記錄，經查缺漏之情形(例如親水木平台 D 牆身混凝土試體抗壓試體 107.5.7 會壓無紀錄)。另請依照試驗報告判讀簽名日期將試驗報告編號及試驗結果登錄，以加強試驗過程記錄之完整性，並利事後追蹤及查證。另有關檢驗停留點之查驗項目及結果亦請妥為紀錄。(4.02.03.08)</p> <p>6.監造技師無至現場抽查、施工查驗、督導紀錄，請立即改善。(4.02.14.04)</p> <p>7.1.文件檔案管理未確實建立編碼系統，卷宗封裡請增加目錄。另目錄請包含檢驗停留點及隨機抽驗、合格、不合格等欄位，分別勾選，以利勾稽並可加強自我檢核。2.監造紀錄不夠詳實，會驗無記錄，試驗報告判讀未歷日</p>

期，抽查需附平面圖，報表不可蓋章，要簽名。(4.02.99)

8.1. 施工日誌有關材料試驗取樣、送驗、會驗等事項應全程記錄，並登記於「施工取樣試驗」欄位，經查有事後手寫補登，但未簽名以示負責之情形，請改善。另請依照判讀日期將試驗報告取得日期及編號、試驗結果於報表內容詳實記載。2. 施工日誌重要事項欄未記載市府工程品質督導相關事項。(4.03.03)

9.1. 自主檢查表應為全面檢查，查雖然有填寫，但有施工項目未檢查(例如例如無花台、路緣石無自主檢查表)、紀錄內容不精確(例如無抵石子鋪面混凝土打底預留抵石子施作空間之規定?)、代表性不足(例如附圖標示不確實，無法顯示當日之檢查範圍及相關量化值)等問題，自主檢查未落實執行。2. 品質自主檢查表，步道鋪面量化不足，職安等皆未落實執行。(扣2點)(4.03.04)

10.1. 材料設備管制總表為舊格式，請依照工程會規定格式辦理，預定送審時間為最悲觀時間，是依照預定進度表各個工項之里程碑往前推算，加上退件、修改之預估時間後予以訂定，目前「預定」及「實際」送審日期均相同，有違常情，只是一張統計表，無實質管制功能，流於形式。2. 試驗報告審查者除簽名外，應註明日期，以利事後追蹤及查證；試驗報告審驗單之設計、規範值未填寫，審查流於形式。(4.03.05)

11. 開工迄今未辦理內部稽核，請改善。稽核之目的是驗證品管制度是否在工地有效的運行，故應著重於平時品管人員之內部稽核(重點是品質文件與工地執行是否相合)，公司稽核為輔，相輔相成才能落實執行。(4.03.08.02)

12. 文件檔案管理未確實建立編碼系統，卷宗封裡應增加目錄，建議增加檢驗停留點、施工中、施工完成、合格、不合格等欄位，分別勾選，以自主稽核是否有所遺漏。另附件及照片等亦請匯整併同品質文件歸檔。(4.03.08.05)

13. 無辦理職安教育訓練相關資料(4.03.14.03)

14. 抵石子步道混凝土澆置有乾縮龜裂情形，請改善，另尚未施作部分建請增做混凝土整體粉光，以增加混凝土之水密性，並可減少抵石子層澎拱之機率。(5.01.02)

15. 抵石子步道之混凝土澆置平整度尚待加強，部分區塊預留抵石子的空間不足，甚至於與路緣石等高，無抵石子施作空間，請檢討改善。(5.01.03)

16. 北側抵石子地坪施工縫及伸縮縫留設是否安適。(5.01.05)

17.1. 石材鋪面高於步道，其邊緣未預留導水淺溝，未來有積水之問題，請事先檢討。2. 部分抵石子步道之路緣石有頂部不平且向內傾斜之現象，影響地面雨水之排放，會造成積水，請檢討改善。(5.07.01.10)

18. 北側抵石子地坪，高程測量，日後洩水等放樣未落實。(5.07.01.14)

19. 北側照明路燈基座保護措施不足。(5.07.13.04)

20. 工程告示牌內容未符合規定(如經費來源)(5.09.08)

	<p>21. 工地現場機具與材料任意堆置。(5.09.09)</p> <p>22. 1. 混凝土強度抗壓試驗試體應由監造廠商與承包商會同送驗，不應只由預拌混凝土廠及承包商人員送驗。2. 植栽工程中，喬木、灌木、草皮、草種子等尚未能進行驗苗工作，就整個工程期程而言，稍有延遲。(5.10.99)</p> <p>23. 汛期工地防災自主檢查表未落實。(5.16.01)</p> <p>缺點總計扣點數 4 點。</p>
<p>規劃設計問題及建議</p>	<p>建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抵石子步道之寬度甚寬，且寬度不一，因抵石子為手工施作，在排水坡度之控制上有其難度，容易積水，建議檢討是否可以利用伸縮縫加寬成為導水路徑，協助引流排水。 2. 步道縱向坡度變化段在最低處可以施作截水溝導水，以避免積水。 3. 步道兩側可施作草溝協助導水，靠運河處再於適當位置設置縱向草溝導引兩水之運河。 4. 木棧台之骨架應與洩水方向一致，以避免積水，另為了避免木材泡水腐朽，可考慮於骨架節點處以橡皮墊片墊高方式處理。 5. 木料應進行廠驗，並有木料防腐、含水率等檢驗，以確保其耐用性。 6. 植栽應有苗圃廠驗機制，以確保植栽之品質。 7. 北側跨橋花台之設計有無考量有善環境，扶手及行走之安全需求？ 8. 喬木、灌木，植栽工程所有種類宜加註學名，避免驗收時產生爭議，另施工規範，如施肥有無量化？鋪草皮、噴草籽等施工規範皆無，廠商施作無所依據。 9. 進度落後，預定完工日 10 月 26 日，落後原因為 9 月 30 日預計取得建造及使照變更，監造單位及工程主辦機關應研擬因應措施，使工程得如期完工，非等待。
<p>品質指標</p>	<p>環境：79 分；安全：81 分；強度：80 分；美觀：79 分；功能：79 分。</p>
<p>其他建議</p>	<p>(未填)</p>
<p>扣點統計</p>	<p>一、品質缺失扣點情形：</p> <p>承攬廠商(富石營造有限公司)：扣 2 點。</p> <p>委辦監造廠商(華廷國際設計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扣 2 點。</p> <p>廠商總計扣點數 4 點，請依規定扣款。</p> <p>二、專業人員缺失記點：(工作評量紀錄)</p>

	監造單位派駐現場人員 : 記 2 點 (劉効賢 記 2 點) 專業人員總計記點數 2 點, 不扣款。
檢驗 拆驗	(未填)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新竹市政府 函

地址：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承辦人：林書妤

電話：03-5216121#261

電子信箱：02934@ems.hccg.gov.tw

台北市大安區光復南路268號5樓

受文者：華廷國際設計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8月23日

發文字號：府城工字第107012969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107年8月21日辦理之「港南運河親水再造計畫工程」變更設計討論會勘紀錄一份，請查照。

正本：華廷國際設計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富石營造有限公司(工務所)、富石營造有限公司

市長林智堅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

「港南運河親水再造計畫工程」變更設計討論

會勘紀錄

一、開會時間：107年8月21日(星期二)上午10時30分

二、開會地點：城市行銷處會議室

三、主持人：游科長蘭英

四、出席者：詳如簽到簿

五、會議結論：

1. 檢討並調整涼亭E入口石板鋪面及其與涼亭D間的碎石鋪面形式，以方便無障礙通行。
2. 工程範圍內既有開關箱確定是否需保留，如需保留者請廠商依市府既定開關箱形式替換外殼。
3. 既有設施，如垃圾桶及RC座椅等一併打除，植栽邊界需清整，保持邊界乾淨清爽。
4. 涼亭木平台與既有涼亭交接處施作排水導溝，避免積水。
5. 路燈與現有喬木衝突處，請調整路燈位置。
6. 遮蔽渠道入口處的管線。
7. 港青中心側既有花架修復，將上方木格框以本案木材材料一併換新。
8. 北側烤肉區鋪面應考慮增加部分綠地與植栽，以改善鋪面面積過大及排水等問題。
9. 請設計單位確認4隻現有石雕小螃蟹放置位置。
10. 現有水泥柱顏色需在指認，建議兒童遊憩區側較活潑，其他區域較低調。
11. 考量全區遮蔭，再檢討喬木配置。

六、散會時間：107年8月21日(星期二)上午12時00分

「港南運河親水再造計畫工程」變更設計討論

會勘紀錄

簽到簿

- 一、會議事由：「港南運河親水再造計畫工程」變更設計會勘紀錄
- 二、會議時間：107年8月21日(星期二)上午10時30分
- 三、會議地點：城市行銷處會議室
- 四、會議單位：如下表所示

出席者	簽到
華廷國際設計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袁慶山 劉效賢
本府城市行銷處	游蘭英 柯書婷

正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新竹市政府 函

106
臺北市大安區光復南路268號5樓

地址：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承辦人：吳亭
電話：03-5216121#262
電子信箱：04963@ems.hccg.gov.tw

受文者：華廷國際設計顧問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5月6日
發文字號：府城工字第108007065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108年4月26日「港南運河親水再造計畫工程」市長視察
紀錄1份，請查照。

正本：富石營造有限公司、華廷國際設計顧問有限公司
副本：本府城市行銷處

市長林智堅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

「新竹市港南運河親水再造工程」 市長視察紀錄

壹、會議時間：108年4月26日（星期五）上午10：00

貳、會議地點：港南運河

參、出席單位及人員：詳簽到表

肆、會議決議：

1. 區內座椅上加靠背，區內大石座椅位置重新調整，並置於樹陰下。
2. 架高水塔研議重漆或打除。
3. 北側橋上樓梯側面馬賽克磁磚打除並抵石。
4. 南側水圳區請設計單位評估引水方式。
5. 猴子區木頭上護木漆並拆除「子曰」兩字。
6. 民眾灌溉用抽水建物重新整理。
7. 河邊石頭護欄調整齊，繩索遇樹等障礙物仍需延續拉設。
8. 銅像以45度面公園擺設。
9. 圍牆界樁水泥柱以大地色上漆。
10. Pushbike 家長休息區座椅位置調整於樹蔭下。
11. 步道與遊憩區樹木重新清整。
12. 移除入口區兩棵小榕樹。
13. 請設計單位依上述辦理變更設計。

伍、散會：上午11時30分

「新竹市港南運河親水再造工程」
市長視察紀錄

壹、會議時間：108年4月26日（星期五）上午10：00

貳、會議地點：港南運河

參、出席人員：

單位	簽到處
華廷國際設計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袁慶山 詹鈞夏
富石營造有限公司	吳凱
本府城市行銷處	林正光 游蘭英 吳亭

副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新竹市政府 函

地址：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承辦人：吳亭
電話：03-5216121#262
電子信箱：04963@ems.hccg.gov.tw

受文者：本府城市行銷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5月23日

發文字號：府城工字第108008165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108年5月14日「港南運河親水再造工程」會勘紀錄1份，
請查照。

正本：富石營造有限公司、華廷國際設計顧問有限公司

副本：本府城市行銷處

市長林智堅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

「新竹市港南運河親水再造工程」 會勘紀錄

壹、會議時間：108年5月14日（星期二）下午14：00

貳、會議地點：港南運河

參、出席單位及人員：詳簽到表

肆、會議決議：

1. 中央廣場底層完成，為避免面層容易龜裂，請廠商於放樣後直接依面層分割線切縫至底層。
2. 港南青年中心內樓梯請使用與木紋磚顏色相近之砥石子。
3. 討論為滿水位可直接連接平台，現場將部分欄杆依現有形式調整為門。
4. 建物內設置圓型形式座椅需有靠背。

伍、散會：上午11時30分

「新竹市港南運河親水再造工程」
會勘紀錄

壹、會議時間：108年5月14日（星期二）下午14：00

貳、會議地點：港南運河

參、出席人員：

單位	簽到處
富石營造有限公司	吳政
華廷國際設計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詹針賢 袁崑山
本府城市行銷處	吳奇
港南民眾	吳澤宏 徐菊玲 羅錦棠 袁宗洲 鄧信秀

正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新竹市政府 函

106
臺北市大安區光復南路268號5樓

地址：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承辦人：吳亭
電話：03-5216121#262
電子信箱：04963@ems.hccg.gov.tw

受文者：華廷國際設計顧問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6月5日
發文字號：府城工字第108008932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108年5月29日「港南運河親水再造工程」港南運河座椅
會勘紀錄1份，請查照。

正本：富石營造有限公司、華廷國際設計顧問有限公司
副本：本府城市行銷處

市長林智堅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